

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1月23日（星期三）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2年11月25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0:00以通讯会议、记名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9名。会议由董事长梁健锋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议案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：

1. 会议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是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，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表现出了良好的业务水平，董事会同意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2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和市场价格水平决定其报酬。

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61）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》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

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11 月 26 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2. 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定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15:00 在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宪梓南路 19 号超华大厦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62）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11 月 26 日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《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；
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